附件2-1

岳阳县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预 算 编 码： 416004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3 年 6月 25 日

岳阳县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郝元满 | 联络电话 | 07307621324 |
| 人员编制 | 24 | 实有人数 | 555 |
| 职能职责概述 | 承担县城市容环境卫生服务方面的事务性工作。负责起草县城市容环境卫生发展规划草案；起草县城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规划草案；起草县城市容环境卫生作业标准草案。执行县城市容环境卫生作业标准；落实县城大街小巷、临街门面、单位、城乡结合部等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制；协助税务部门代收代缴县城市容环境卫生服务有关规费。负责县城主次街道清扫、公厕、垃圾站和垃圾容器保洁；负责县城市容环境卫生设施设备保养、维修、维护；负责县城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收转运工作；负责县城门店、居民住户生活垃圾收集；负责县城主次街道冲洗、洒水、机械化清扫；负责县城主次街道“牛皮癣”清理等。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着力解决环卫热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改善县城市容和环境卫生面貌，全面提升城区市容和环境卫生服务水平；任务2：持续推进小块责任承包，推动各项管理改革措施；任务3：巩固环卫日常生产工作，全年预算申请到位，下拨数量在95%以上，三公经费变动率≤0.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率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单位全年平稳运行，资金使用安全，收支平衡。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3689.53 | 2.37 | 2992.25 | 274.84 |  | 420.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3669.85 | 2902.98 | 1993.72 | 909.26 | 766.87 | 1.37 | 18.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0.79 | 0.79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3831.47 | 3831.47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全年预算申请到位和下达数量在95%以上，三公经费变动率≤0。目标2：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 | 目标1：全年预算申请到位和下达数量在95%以上，三公经费变动率≤0。目标2：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 指标2：政府采购执行率 | 100% |
| 指标3：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 指标4：公务卡刷卡率 | 100% |
| 数量指标 | 指标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 |
| 指标2：“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 指标3：小块承包完成率 | 98% |
| 指标4：市容环境卫生面貌 | 良好 |
| 指标5：环境卫生服务水平 | 良好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城区垃圾清理及时率 | 良好 |
| 指标2：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3669.85万元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县城环境卫生质量，环卫服务水平 | 效益明显 |
| 经济效益 | 指标1：严控非生产性开支，严肃财务纪律，遵守财经制度，规范财务报账手续，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牌创造的经济效益 | 效益明显 |
| 生态效益 | 指标1：杜绝城区白色垃圾、提高环境卫生质量，提升人文居住环境 | 效益明显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以上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7分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郝元满 | 主任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
| 刘志华 | 党支部书记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
| 荣坤 | 办公室主任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
| 刘荣方 | 机关支部纪检委员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
| 侯朝霞 | 财务股长 | 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同意以上自评意见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同意以上自评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侯朝霞 联系电话：07307621324

|  |
| --- |
| 1. 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2022年评价报告综述****一、基本情况：**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属岳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设二级机构，为副科级事业单位。现有干部职工555人，其中有编人员24人，其他人员531人。内设10个股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财务室、清扫中心股、清扫南股、清扫北股、清运生产股、综合收费股、清洗队、安全生产股、餐厨股。**二、主要工作职责职能**（一）承担县城市容环境卫生服务方面的事务性工作。（二）负责起草县城市容环境卫生发展规划草案；起草县城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规划草案；起草县城市容环境卫生作业标准草案。执行县城市容环境卫生作业标准；落实县城大街小巷、临街门面、单位、城乡结合部等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制；协助税务部门代收代缴县城市容环境卫生服务有关规费。（三）负责县城主次街道清扫、公厕、垃圾站和垃圾容器保洁；负责县城市容环境卫生设施设备保养、维修、维护；负责县城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收转运工作；负责县城门店、居民住户生活垃圾收集；负责县城主次街道冲洗、洒水、机械化清扫；负责县城主次街道“牛皮癣”清理等。（四）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五）职能转变。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应积极推进行政职能回归行政机关，推进经营性职能剥离，推进向社会购买服务，切实转变工作职能，强化公益服务，做好全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工作。**三、2022年工作目标任务：**目标1：着力解决环卫热点、难点问题，进一步改善县城市容和环境卫生面貌，全面提升城区市容和环境卫生服务水平。目标2：持续推进小块责任承包，推动各项管理改革措施。目标3：巩固环卫日常生产工作，全年预算申请到位，下拨数量在95%以上，三公经费变动率≤0.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率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2022年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总支出3669.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02.98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支出766.8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37万元。**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2022年岳阳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基本支出2902.9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1993.72万元，公用支出909.26万元。“三公经费”支出0.79万元。（二）专项支出 2022我单位项目支出766.87万元，用于城市环境卫生服务。**五、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一、经济效益：严控非生产性开支，严肃财务纪律，遵守财经制度，规范财务报账手续，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二、社会效益：提高县城环境卫生质量，提升环卫服务水平。三、生态效益：杜绝城区白色垃圾、提高环境卫生质量，提升人文居住环境。**六、存在的主要问题**（一）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 内控管理上未能很好地实行岗位轮换制，分工上存在不公平，导致单位出现不和谐的声音。1. 资金短缺

 市场陈旧，年年需进行维修改造，维修资金缺口较大。**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1、加强管理，严格实行岗位轮换制，让每个人都有锻炼和提高业务能力的机会。2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细化预算支出科目，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控制支出，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3、建议县财政大加对单位的财政预算拨款力度。  |